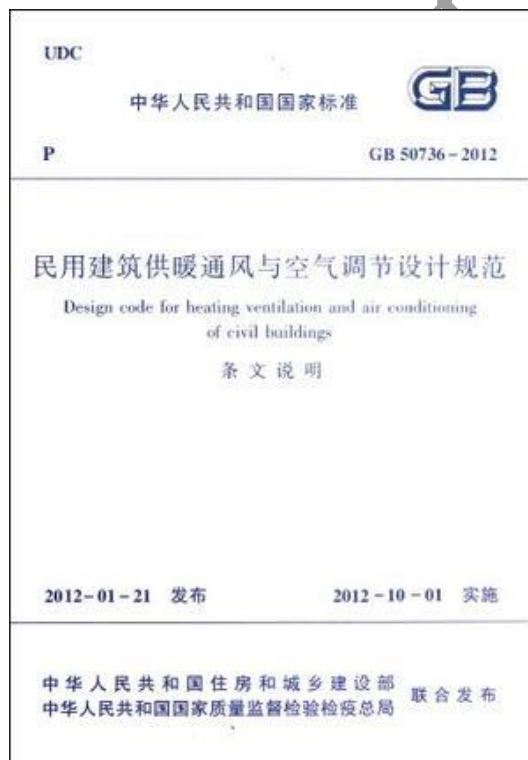


7.3.3 当车库停车区域自然通风达不到稀释废气标准时，应设置机械排风系统，并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 1 的规定。

7.3.8 中型及以上机动车库送风、排风机宜选用多台并联或变频调速，运行方式宜采用定时启、停风机或根据室内 CO 气体浓度自动控制风机运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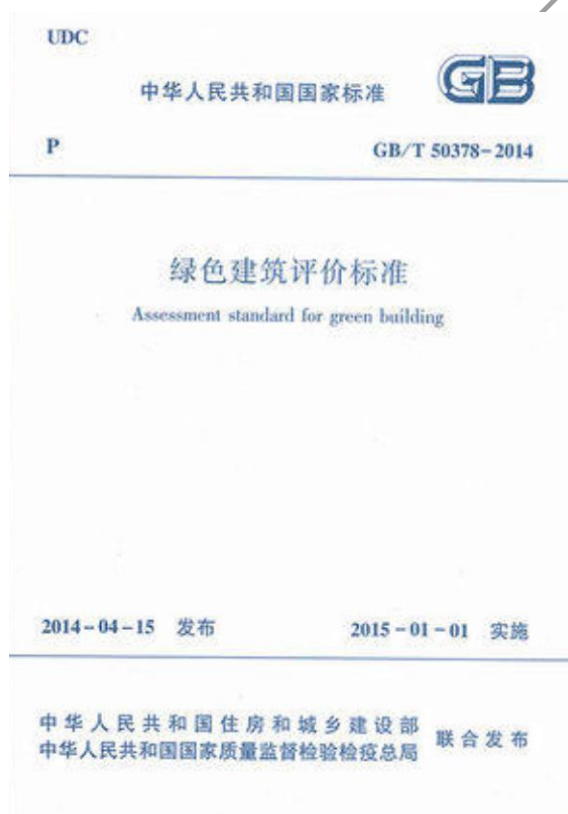


6.3.8 汽车库通风应满足以下规定：

- 1 车库内自然通风不能满足 CO 最高允许浓度应不大于 $30\text{mg}/\text{m}^3$ 的标准时应设机械通风系统。
- 2 车流量随时间变化较大的车库，宜设置 CO 浓度传感器，风机宜采用多台并联方式或设置风机调速装置。



5.5.11 通过对汽车主要排放污染物 CO 浓度的监测来控制通风设备的启停（或运行台数），有利于在保持车库内空气质量的前提下节约能源。



8.2.13 地下车库空气流通不好，容易导致有害气体浓度过大，对人体造成伤害。有地下车库的建筑，车库设置与排风设备联动的一氧化碳检测装置，超过一定的量值时需报警，并立刻启动排风系统。



9.5.5 设置机械通风的汽车库，宜设一氧化碳检测和控制装置控制通风系统运行。